

哲學系博士班

招生名額	2名 【一般生1名；在職生1名】
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	一般生：限哲學系碩士班已畢業或應屆畢業生。 在職生：須取得目前在職單位之服務證明書正本1份。
系所指定 應繳資料	一般生： 一、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已完成之部分以及相關著作一式4份。 二、自傳及研究計畫一式4份。 三、碩士班及學士班成績單一式4份(正本1份，影本3份)。 在職生： 一、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已完成之部分以及相關著作一式4份。 二、自傳及研究計畫一式4份。 三、碩士班及學士班成績單一式4份(正本1份，影本3份)。 四、目前在職單位之服務證明書1份。 五、得附其他相關作品。 ※自傳、研究計畫及論文可自110年1月11日起至110年3月1日止至所辦公室領回，逾期將逕行銷毀。
甄試項目 及方式	一、口試：中西哲學基本概念及個人研究計畫。 二、資料審查：審查所繳資料。
甄試日期 及地點	口試：109年11月20日下午1：30報到，2：00起開始口試。地點：文華樓LI310。 ※口試地點若有異動，將另行通知。
成績計算 及 錄取方式	一、口試佔總成績50%；資料審查佔總成績50%。 二、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得不足額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依口試、資料審查之次序，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。 三、一般生與在職生名額可相互流用。
提前於2月入學	受理
備註	非哲學系畢業之入學生，須於博士候選人資格考前依規定補修學士班形上學、知識論、倫理學學分，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聯絡資訊	☎ 02-2905-3281 ✉ G03@mail.fju.edu.tw 🏠 文華樓3樓LI307
系所網址	http://www.philosophy.fju.edu.tw/